

深交所投教专栏

化工企业财务分析那些事

化工企业投资可重点关注企业成长性、盈利能力及运营质量,结合行业特点,从公司营业收入、毛利、存货周转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深入分析财务情况。

宏观环境需关注 盈利波动看本质

化工行业受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影响明显且具有周期性,分析盈利波动时,经济大环境及行业周期性是不可忽略的。

以主营聚氨酯系列和石化系列产品上市公司A为例:20X8年,受国内外多重因素影响,聚氨酯产品价格波动,单位产品毛利及公司净利润受影响,收入增长主要由产品销量带动。结合20X8年化工聚氨酯行业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数据进一步分析,A公司收入增长高于行业总收入增长水平,净利润也优于行业总体净利润水平,财务表现算是可圈可点。

行业存货周转天数可直观反映企业运营质量,通常存货周转天数越短说明企业变现能力越强,企业运营质量也越高。据统计,20X9年一季度基础化工行业存货平均周转天数为75天。根据A公司20X8年年报及20X9年第一季度报,其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67天和65天,反映A公司运营效率优于行业总体水平。

大额减值需留心 价值分析要全面

化工行业具有高投入、重资产和技术快速迭代等特点,同时还需符合国内环保监管相关要求,在对分析公司时应关注技术迭代、环保监管等带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存货减值影响。资产计提减值虽然减少企业账面上的资产和当期利润,但同时使列示报表的资产更真实地反映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能力。

来看以下两个案例: B公司20X8年度账面计提近5亿元人民币存货跌价准备,而其20X8年末存货原值也仅11亿元人民币,相较20X7年度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不过一千万人民币而言,20X8年度存货减值情况变动较大。然而,20X8年化工行业整体营收、利润水平持续增长,B公司异于往年的大额减值与行业整体状况明显不匹配。进一步关注B公司各类财务指标可发现,虽然其净利润一直增长,但近5年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4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率由50%下降至负数。那么20X8年以前,B公司有较大可能未在财务报表真实反映资产的账面价值及盈利状况。

C公司20X8年度新增存货跌价损失8600万元,新增固定资产减值损失5865万元,新增在建工程减值损失2400万元,共计计提1.69亿元减值损失。C公司虽然计提大额减值,但与B公司不同之处在于,C公司在201X7年度计提1.79亿元减值,两年并未有大幅变动。同时,虽然C公司20X8年收入较20X7年增长16%,与行业增长相

当,但C公司20X8年利润较20X7年下降15%,与行业利润水平增长22%相差较大。C公司对资产计提减值与上述方面是相符的,有助于真实反映公司资产负债相关情况。

在分析化工企业时,除财务指标外,还需结合环保政策、产业供需关系、技术发展趋势及企业自身业务情况,摸清公司具体业务及技术储备情况,重点关注资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综上所述,为更好分析化工企业财务业绩,需综合宏观经济及行业情况,通过存货周转率等判断运营质量,通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率等判断盈利质量,同时需关注固定资产受技术更新及环保要求等可能产生的减值风险。

(本篇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陈炜、林启兴供稿) (免责声明:本文为投资者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文所涉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文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7日第八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和规模控制安排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代码:008851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2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提示:本基金于2020年8月14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2.开放申购赎回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每次开放不超过5个工作日,每个开放期所在月份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自然月后第三个自然月最后一个自然月,每个开放期的首日为每月沪深300股指期货交割日前五个自然月的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本基金的每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不含该日)之间的期间,之后的封闭期为每个开放期之间的期间。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亦不上市交易。

2021年11月19日至2022年2月10日为本基金的第八个封闭期,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7日为本基金第八个开放期(开放期具体日期为:2022年2月11日、202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7日,共5个工作日)。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或使本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的,开放期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顺延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公告为准。

3.本次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 本次开放申购的时间为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7日,2022年2月17日为本基金第八个开放期(开放期具体日期为:2022年2月11日、202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7日,共5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申购金额限制 申购客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各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投资者可多次申购,除招募说明书或新招募的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外,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量不设上限限制。

5.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元 0.15% 100元<M<=300元 0.09% 300元<M<=500元 0.03% M>=500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元 1.5% 100元<M<=300元 0.9% 300元<M<=500元 0.3% M>=500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养老金客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转入至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享受上述同等折扣优惠。

其他基金销售机构(以下简称“销售机构”)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3.规模上限 本基金存在规模上限,并采用对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控制基金规模,具体如下如下:(1)本基金规模上限为30亿元人民币,基金在开放日常申购业务过程中规模达到30亿元的,基金暂停申购;基金在开放日常申购业务过程中规模达到30亿元,将自T日所有有效申购按照同一比例确认,确保基金的总规模不超过30亿元,比例确认结果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未确认部分的投资款将按先进先出原则退还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和费用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2)申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投资者T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T日申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比例确认时,投资者申购费按照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申购限制。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以(基金合同)约定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5.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赎回费用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年限 赎回费率 日基金资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0日 0.75% 100% 30日(含)-1个月 0.50% 75% 3个月(含)-6个月 0.50% 50% 6个月(含)-1年 0.50% 25% 1年(含)-2年 0.25% 25% 2年(含)以上 0 0

注:赎回费率及日基金资产比例而言,1个月指30日,1年指365日。

6.转换业务 1.转换份额限制 本基金各基金份额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制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2.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仍按转入基金的相关规定执行。M×N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一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7.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柜台直销和网上直销) (注: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公告为准)) 直销柜台:涵盖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已开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2.其他销售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地址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地址. Lists various sales institutions and their addresses.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地址. Lists various sales institutions and their addresses.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地址. Lists various sales institutions and their addresses.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销售机构地址. Lists various sales institutions and their addresses.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本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gvcfm.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咨询相关事宜。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理解本基金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快的操作风险,因交易违约及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出现的特有风险,等等。本基金为特殊类型的混合型基金,主要采用绝对收益的市场中性策略,与股票市场表现的相关性较低,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相对较低,本基金实际的收益和风险主要取决于基金投资策略的有效性,因此收益不一定能够超越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取消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